

南澳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文件
南澳县财政局

南扶办〔2018〕20号

**关于下达 2018 年省、市、县三级财政支持新时期
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资金（第一批）计划的通知**

各镇（管委）、相对贫困村，市帮扶单位：

根据中共汕头市委、汕头市人民政府《关于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三年攻坚的实施意见》（汕市发〔2016〕13号）和我县当前建档立卡有劳动能力贫困人口数，现将2018年省、市、县三级财政支持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资金（第一批）安排给你们（粤财农〔2018〕108号158.4万元，汕市财农〔2017〕175号55.17万元，县级财政配套55.17万元，详见附件）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此项资金用于直接促进扶贫开发帮扶对象增收、教育和医疗保障等，贫困人口所在镇（管委）和相对贫困村按规定具体使用和管理上级下拨的扶贫开发资金，落实公告公

示制度，具体组织申报和实施扶贫开发项目，尽早发挥财政扶贫资金的效益，配合上级部门开展资金使用、项目实施的监督检查和绩效评价等。

二、此项资金按规定分配给分散贫困人口的资金拨付到镇（管委），给相对贫困村的资金拨付到村。

三、市帮扶单位驻镇（管委）、驻村帮扶工作队全程参与精准扶贫开发资金的使用和监管。

四、各帮扶单位、各镇（管委）要切实推动脱贫攻坚项目建设的开展，并将资金项目使用情况及时录入省新时期精准扶贫信息平台。

附件：2018年省、市、县三级财政支持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资金（第一批）安排表。



2018年7月2日

**2018年省、市、县三级财政支持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资金
(第一批)安排表**

单位:人/万元

镇(管委)	人 数	下达资金			小 计
		省	市	县	
后宅镇	958				
	山顶村	180	21	7	35
	龙地村	103	12	4	20
	羊屿村	70	8	3	14
	城西村	62	6	3	12
	前塘埠村	78	9	3	15
面上村	465	57	16.5	16.5	90
云澳镇	172	18	6	6	30
深澳镇	181	12	9	9	30
青澳管委	108	14	3.5	3.5	21
黄花山管委	7	1.4	0.17	0.17	1.74
合 计	1426	158.4	55.17	55.17	268.74